



孙中山研究系列之一

马庆忠

李联海◎著



為天下  
為公

孫文

民族振兴的追梦者

# 孙中山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Guangdong Higher Education Press



孙中山研究系列之一

马庆忠

李联海◎著

MINZU ZHENXING DE ZHUIMENGZHE  
SUNZHONGSHAN

民族振兴的追梦者

# 孙中山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Guangdong Higher Education Press

·广州·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族振兴的追梦者——孙中山/马庆忠, 李联海著. —广州: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7. 7

(孙中山研究系列)

ISBN 978 - 7 - 5361 - 5944 - 0

I. ①民… II. ①马… ②李… III. ①孙中山 (1866—1925) - 人物研究 IV. ①K827 -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46898 号

出版发行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横路
	邮编: 510500 营销电话: (020) 87553335
	网址: <a href="http://www.gdgjs.com.cn">www.gdgjs.com.cn</a>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 × 1 092 毫米 1/16
印 张	30.25
字 数	475 千
版 次	2017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6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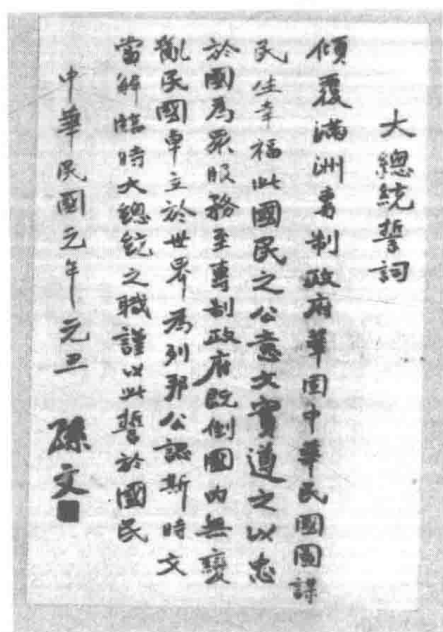
驅除韃虜恢復中華

創立民國平均地權

孙中山手书的  
中国同盟会纲领



任临时大总统时的孙中山



临时大总统誓词



天下為公

孫文

孙中山手迹（1912年）

世界潮流浩浩  
蕩蕩順之則昌  
逆之則亡

孫文題



# 序 言

伟大的民主革命先行者孙中山，为了中国的独立、民主和富强而奋斗终生。1894年，孙中山在檀香山创立兴中会，提出“驱除鞑虏，恢复中国，创立合众政府”的民主革命纲领。“从孙中山组织革命的小团体起，他就进行了几次反清的武装起义。到了同盟会时期，更充满了武装起义的事迹，直至辛亥革命，武装推翻了清朝。中华革命党时期，进行了武装的反袁运动。后来的海军南下，桂林北伐和创设黄埔，都是孙中山的战争事业。”（毛泽东：《战争和战略问题》）

本书是一部历史传记，笔者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以历史事实为根据，用孙中山一生寻求救国救民的真理和投身革命的主要经历为主线，运用文学的笔触，描述孙中山爱国革命、追求民族振兴的一生。对于孙中山的日常生活，例如衣、食、住、行、嗜好、读书、社交、爱情、家庭生活、音容笑貌等等，也有反映，从而展现了一个革命家的丰富生活和高尚品德。

纪念伟大人物的最好方法，是阐明当前的任务。宣传孙中山的爱国思想、革命精神和高尚品德，激励中华儿女为完成祖国的统一大业，把祖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而奋斗，是纪念孙中山的最好方法，也是我们撰写本书所寄托于读者的期望。

著 者

2016年3月12日于广州





# 目 录

- 1 第一章 童年的思索
- 14 第二章 少年之愿
- 22 第三章 “始有志于革命”
- 33 第四章 “以学堂为鼓吹之地”
- 43 第五章 “借医术为入世之媒”
- 49 第六章 创立兴中会
- 58 第七章 广州起义
- 71 第八章 伦敦蒙难
- 97 第九章 东洋逢知音
- 109 第十章 惠州再起
- 131 第十一章 “与保皇派大战”
- 146 第十二章 建立同盟会
- 161 第十三章 西南的烽火
- 186 第十四章 “茹困苦以进取”
- 199 第十五章 碧血黄花
- 212 第十六章 创建中华民国
- 235 第十七章 讨袁
- 260 第十八章 东渡的悲欢



281	第十九章	再次讨袁
299	第二十章	“南与北如一丘之貉”
314	第二十一章	在探索中前进
330	第二十二章	南征北伐
350	第二十三章	“祸患生于肘腋”
385	第二十四章	国共合作
418	第二十五章	手造黄埔军校
430	第二十六章	平定广州商团叛乱
443	第二十七章	“和平，奋斗，救中国！”
459		参考书目

## 第一章 | 童年的思索

1866年11月12日，凌晨三时许。

广东省香山县<sup>[1]</sup>翠亨村周围的群山黑魆魆，大野阴沉沉。只是，村西南边缘的一间破烂小屋的窗口，还闪耀着微弱的灯光。屋旁雨伞似的大榕树下，偶尔明灭着一粒星火。夜幕中，一位佝偻老人的身影依稀可见，他坐在一块石板上，吸着旱烟，目光呆呆地望着小窗口。

这位老人名叫孙达成。此刻，正值妻子临产，他不便在狭小的屋子里待着，就披上麻袋做成的冬衣，在树下等待着婴儿的降临。

黑沉沉的夜空把星月遮掩得无影无踪。寒风吹过，榕树叶沙沙作响，宿鸟不停地叽叽喳喳地叫唤。坐久了，孙达成打了个寒战。他蜷缩着身子，使劲地吸着旱烟，仿佛要从那里吸取一点热量来驱寒似的。

忽然，一阵婴儿哇哇啼哭之声，划破了夜空的沉寂。孙达成不由得浑身震颤起来，一时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他侧耳谛听了一会儿，确认这惊人的新声是从自己凝望已久的小窗口传出，才欣喜地忐忑不安地站起身来。他的第一个念头是要弄清生的是男是女。这时候，小木门“嘎吱”一声开了，他的母亲黄氏手上拿着盏小油灯，迈着小脚，颤颤巍巍地朝树下走来。

孙达成抢步迎上前去，轻唤一声：“阿妈！”

小油灯照亮了黄氏的脸庞，一双深陷的眼窝和满面皱纹里都漾着笑。她乐滋滋地告诉儿子：“达成，添了个男丁！”

这男丁，就是后来举世闻名的孙中山。

孙达成木然的脸上顿时露出一丝笑容。他喃喃地自言自语道：“寅时生的。”<sup>[2]</sup>

这年，孙达成已经五十三岁，晚年得子，非比寻常。孙达成夫妇和村民一样，信奉村庙供奉的北方真武玄天上帝。小儿子满月那天，他们杀鸡宰鱼、烧香焚纸，抱着婴儿拜北方真武玄天上帝为“契爷”，取乳名“帝象”，祈求神明保佑其长成。

时代需要英雄，也造就英雄。在那新旧交替、风云变幻的时代，谁能预料到，四十六年后，就是这个出身农家的婴儿，竟成了中国封建王朝的掘墓人，中华民国的缔造者！

香山县，坐落在富饶美丽的珠江三角洲南部，气候温和，物产丰富，濒临南海，北通广州，水陆交通十分便利。清朝道光年间的《香山县志》曾谓：“广州滨海县七，而香山独泮斗出海中，勃郁灵淑之气，与南溟奇甸争雄……洵广属沃土奥区也。”

翠亨村在香山县东南方。这个小村庄南距澳门三十七公里，北离广州一百二十公里，东南隔着水域与香港遥遥相对，四面丘陵起伏，东有黄牛山，北靠犁头尖山，南是金槟榔山。翻过金槟榔山，便是浩瀚的珠江口。蜿蜒的兰溪长流不息，从村边潺潺流过。

翠亨村虽然秀丽，但贫穷、落后这两条绳索紧紧地缠绕着它，使这里的六七十户村民喘不过气，抬不起头。

要租田地耕种吗？有，地租是“主七佃三制”，至少，也要“对分租”，或者，先交上一年按风调雨顺的标准计算的“期价银”，涝旱天灾，只是农民倒霉。呵，这真是使农民害怕得目呆舌结的地租呵！

要借钱吗？有，月息一般是百分之二、三、四。

更不要说还要应付上门催粮勒税的官府老爷了。

而且，翠亨背山临水，地多沙碛，土质瘠薄，耕作技术落后，粮食产量很低。

不少农民实在忍受不了残酷的剥削和贫困的煎熬，只得离乡背井，到檀

香山，到香港、澳门，到广州、上海，或垦荒耕种，或为人佣工，或经营小本生意。好些人还冒险到美国开采金矿，修筑铁路。

可是，孙中山不足一岁的时候，在美国当劳工的孙观成叔叔就积劳成疾，死在异乡<sup>[3]</sup>。他的父亲孙达成十六岁时，也曾漂流到澳门谋生。

孙中山的父母是一对勤劳、善良的夫妇，但家境却是十分困窘。对于这点，孙中山在1922年，曾对外国人士坦率说过：“我是苦力，同时也是一个苦力的儿子。我生于穷人家庭，我自己仍然是穷人。”

1927年，孙中山夫人宋庆龄在《为抗议违反孙中山的革命原则和政策的声明》中也说：“孙中山很穷，到十五岁才有鞋子穿。他住在多山的地区，在那里，小孩子赤足行路是件很苦的事。在他和他的兄弟没有成人以前，他的家住在一间茅屋里，几乎仅仅不致挨饿。他幼年吃的是最贱的食物，他没有米饭吃，因为米饭太贵了。他的主要食物是白薯。”<sup>[4]</sup>

贫困，使孙达成一家备受有钱有势人家的欺凌，饱尝了人间的辛酸。

面对着压迫、欺凌，孙达成思索过，甚至想到过反抗。在红豆园被姓何的霸占后，孙达成曾怏怏不乐地问过孙中山：“孩子，你看这块地，以后还能归还给我们吗？”年幼的孙中山回答得很干脆：“能！当我长大了，就一定要争回来！争不回来，我决不罢休！”

孙达成把“争”的希望寄托在孩子身上。

孙中山投身革命后，他要争的，已经扩大到为全中国贫苦农民争取“平均地权”了。

1900年，孙中山亡命日本的时候，日本友人宫崎滔天曾经问过他：“先生土地平均之说得自何处？学问上之讲求抑实际上之考察？”

孙中山深沉地回答说：“吾受幼时境遇之刺激，颇感实际上及学理上都有讲求此问题之必要。吾若非生而为贫困之农家子，则或忽视此重大问题亦未可知。吾自达到运用脑力思索之年龄时，为我脑海中第一疑问题者则为我自己之境遇，以为吾将终老于是境乎，抑若何而后可脱离此境也。”

孙中山既然生长在贫困的农家，六岁时就得跟随姐姐孙妙茜上山取柴草，到塘边捞塘藻；年龄稍长，就下田插秧、除草、排水、打禾、放牛，有时候，还跟随外祖父杨胜辉驾艇出海取蚝。

数十年后，孙妙茜曾经亲切地回顾孙中山童年时候的劳动生活：

“我与帝象自小就要去干除草、采野猪菜、排水、打柴等工作。有一次我和他到金槟榔山割芒草，他一到山上就乱跑，去采摘野山果食。我当时心里很着急，暗想：看你那担芒草几时才割完。我急急地去割，过了好些时间，他才开始割，我割了一半有多，没有想到他已经割完，很快就捆好了。那时，他见到我还未割完，马上又帮我割。别看帝象年纪小，他做工夫就是这样勤快敏捷的。”

这只是孙中山童年生活的一面。

大自然对人类总是慷慨无私的，问题是人们怎样去索取。正如以后的革命屡次失败不能使孙中山灰心丧气一样，贫困的童年生活，也不能使他萎靡不振，相反，他有老祖母，有双亲的抚爱，他像安琪儿那样纵情地生活，像海绵吸水那样尽情地享受大自然对农村小孩的赐予。

在老祖母辞世后，孙中山便与村童为伍了。孙中山喜欢和村童结伴游戏，喜欢游泳、捉鱼、捕蟋蟀，喜欢放风筝，踢毽子、跳田鸡，喜欢量棒、劈甘蔗，更喜欢爬上参天大树取鸟蛋、掏雏鸟。乡人见他精灵可爱，倔强好动，便给他起个“石头仔”的绰号。

中华民族勤劳、勇敢，酷爱自由，反抗压迫的精神，潜移默化，像星星之火，在孙中山面前闪耀，似涓涓细流，渗入孙中山的心田。

1864年，太平天国革命的烈火，虽然被中外反动派联合扑灭了，但革命的火种却撒遍祖国大地，特别是在中国南方，在珠江流域。

黄昏，翠亨村旁的大榕树，是村民最好的去处。

一天傍晚，苍霭的暮色渐渐笼罩着全村。盘根错节的榕树根下，坐着一位脸色红润、满头华发的老人。他面对着十几个村童，时而慷慨激昂，时而感慨万千地说着太平天国的故事。

这位老人，就是曾经参加过太平军的冯观爽。那时，太平天国覆亡不久，胜败情景，他仍然历历在目，说到悲壮时刻，不禁老泪纵横。

村童中，听得最入神、最动情的，就是孙中山。他敛声屏气，乌黑的眼珠直盯着老人，射出明亮的光芒。听着听着，他情不自禁，自言自语地说：“洪天王灭了满清就好了！”



故事讲完，天色乌暗，人们散去。孙中山还是痴痴站立，乌黑的眼睛依旧凝视着老人。

太平天国革命者的英雄形象，清朝统治者的狰狞面目，在孙中山幼小的心灵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并由此埋下了反清革命思想的种子。1900年，孙中山在与宫崎滔天的交谈中，曾说到这一点。

宫崎滔天问：“先生，中国革命思想胚胎于何时？”

孙中山说：“革命思想之成熟固予长大后事，然革命之最初动机，则予在幼年时代与乡关宿老谈话时已起。宿老者谁？太平天国军中残败之老英雄是也。”

革命的火种照亮了孙中山的心灵，他开始思考着人间不平的事。

珠江三角洲，是反清秘密结社团体特别活跃的地区。当时，邻近翠亨村的石门坑、信福隆、峨嵋、大象埔、山门，都设有这些反清结社团体的武馆。孙中山和村塾同学杨帝贺、孙梅生，偷偷跑去观看武馆会员练习技击，回到家里，便舞拳弄棍，仿效起来。

艰苦生活的磨炼，侠义思想的熏陶，使幼年的孙中山逐渐形成了倔强的性格。孙妙茜有一段回忆，读来饶有趣味。她说：

“帝象小时常常打架，常有村人到我家向母亲诉说帝象怎样打伤了他的儿子，有时还拿着破衣服来，说是帝象撕破的。我的母亲就要赔不是，代为补缝衣服。事后责问帝象，才知道他并不是喜欢打架的顽皮小孩，总是为了见到大欺小、多欺少等等不合理的事，才挺身而出，抱打不平。”

论理，小孩七岁，就该上学了。家贫的孙中山，一直到了十岁，才享受到读书的权利。<sup>[5]</sup>村塾设在冯氏宗祠。孙中山入学那天，由孙达成带着，先向孔子神位磕了头，再向教师磕头。接着，孙达成向教师作揖，还虔诚地说：“孩子要是不听话，请老师尽管打。”

村塾的教育，是跟儿童的生活情趣相悖的封建教育。刚入学的先读《三字经》《千字文》。当时，说读书，实质就是背书。背书，对孙中山来说，不是很难的事。白天，他除了上课，还得抽出时间参加劳动。晚上看书，如

果有月光，父亲不准点灯，只许在月光下看书，如果没有月光，可以点灯，但只准用一根灯草。一灯如豆，光度不足，孙中山如果再加一根灯草，母亲就责备他：“为什么这样耗费灯油？难道你还想去中举？”家庭即使是这样困难，孙中山还是孜孜不倦，成为班上的好学生。

入学一年以后，孙中山终于对这种只教字音，不作讲解，终日一味诵读的传统教学方法，产生怀疑以至反感了。

新学年伊始，王老师教授《大学》，打开课本，照例又是摇头晃脑，抑扬顿挫地领读了两遍，接着，又让学生死记硬背。

“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知止而后有定……”

孙中山读了几遍，引不起兴趣，双手把课本翻来覆去，心情烦躁，再也背诵不下去。老师见状，责问孙中山：“阿文，你为什么不好好读书？”

孙中山就势起立，问道：“老师，读这些书，一点也不懂，有什么意思？”

老师完全没有预料到孙中山会提出这么一个“大不敬”的问题来，他大吃一惊，气得发抖，拿起戒尺，便要教训孙中山。

这简直是千钧一发的时刻，整个课室顿时鸦雀无声，同学们都为孙中山捏着把汗。

孙中山却镇定地说：“老师，我背给你听。”

满脸通红的老师挥舞着戒尺，厉声喊道：“你背，背不出来，打破你的皮！”

“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安而后能虑，虑而后能得……”孙中山果然一字不差地背诵出来。

老师垂下戒尺，但气犹未消，孙中山却又开口了：“老师，这些书本里面的道理，我一点也弄不明白。什么‘大学之道，在明明德’，请你讲解给我们听。”

老师对这个聪明而又倔强的学生毫无办法。他懂得，就这件事去打一个聪明的学生是不明智的。他只得气呼呼地说：“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作诗也会吟。不用废话，只管用心念，念熟了自然会懂。”

事后，老师的教授方法仍旧毫无改进。这使孙中山十分失望。他在诵读课本时，常常想着：“这书本上的道理，我总有一日要搜求出它来。”有时候，他又安慰着自己：“道理，一定可以在翠亨村以外寻求到的。我总有一日要外出寻求道理。那时，可以不再在茫然中苦闷了。”他期望着有这么一天。

据新近在江西宁都县发现的《宁都富春孙氏伯房十二修族谱》载，孙中山是孙氏远祖、唐朝僖宗时东平侯孙诜第二十五代子孙。孙诜在江西宁都定居。孙诜第三个孙子孙士元的次子孙有敬由宁都迁入福建长汀。此后孙氏在福建历居四代，直到明朝永乐年间（1403—1424），孙诜第七代子孙孙友松从福建迁至广东紫金县。孙友松第十二代子孙孙连昌因为上代参加抗清义师，遭受迫害，在清朝康熙年间（1662—1722）由紫金县迁至增城。又因为广东沿海解禁复界，允许人民居住，迁居香山县涌口门村。接着，第十四代子孙孙殿朝又自涌口门村迁移翠亨村，从此定居。第十六代子孙孙敬贤<sup>[6]</sup>，便是孙中山的祖父。

孙家从孙连昌至孙敬贤，都是一子单传。他们在辗转迁徙、不得安宁的环境中生活。孙敬贤年方十四，即遭父丧。在寡母扶掖下，他勤劳节俭，逐渐购置了二十亩田地。但是，好景不长，他因醉心风水，迷信一姓钟的术士，不惜卖田购买墓地，重新安葬祖先，家财便被耗尽。

祖上卖田，按照当时的习俗，只是写一张“白契”给予受主，并不到官府报案盖印。如果报案盖印，买卖双方都要花一笔费用。不盖印，双方可以私下交易。这样，既可以保持卖主的体面，也可以使买主不动声色。

但这样一来，在地册上，孙家却仍旧是土地所有者，要继续负担交税的责任。官府每到收税时间，就派员到孙家来。孙家的人便要跑到真正的业主家里，代行收税。可是，年长月久，地产已经变换了好几个业主，税款实在很难收到，只得自己设法搪塞。

为此，孙达成经常拉着长脸，紧皱眉头地呆坐在大榕树下。父亲的这种烦恼和忧虑，孙中山看在眼里，急在心上。他一遍又一遍地问着自己：为什么那些官吏要这样勒索重费，使人家不得不用“白契”这种权宜的方法呢？